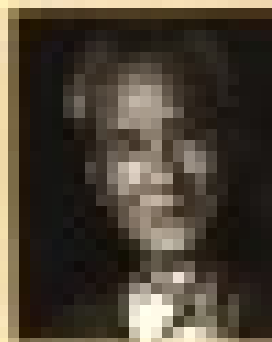


牛汉人生漫笔

牛汉 著



同心出版社



平定人牛樹才

牛汉人生漫笔

牛汉 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牛汉人生漫笔/牛汉著. —北京: 同心出版社, 2006

ISBN 978 - 7 - 80716 - 292 - 6

I. 牛... II. 牛... III. 文学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91010 号

牛汉人生漫笔

出版发行: 同心出版社

出版人: 刘霆昭

地址: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20 号

邮编: 100734

电话: 发行部: (010) 85204603 (外埠)、85204612 (本市)
总编室: (010) 85204653

E-mail: txcbzbs@bjd.com.cn

印刷: 北京市耀华印刷有限公司

经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版次: 2007 年 2 月第 1 版
200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880 × 1230 1/32

印张: 9.875 印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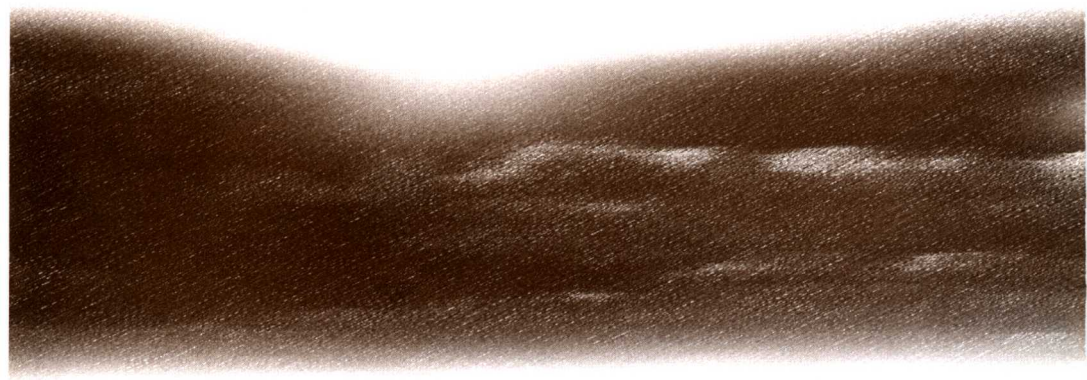
字数: 245 千字

印数: 1—3000 册

定价: 18.00 元

同心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,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主 编：邓九平



目 录

人物篇

- 3 | 重逢第一篇：路翎
- 9 | 重逢第二篇：胡风
- 19 | 以心灵关怀心灵——忆雪峰和吕荧的最后一段友情
- 23 | 漫说老聂
- 27 | 一颗不灭的诗星——痛悼尊师艾青
- 39 | 一个不相信死的人——记与萧军最后一次见面
- 42 | 诗人天蓝骑马去了
- 44 | 孟超谈陈伯达的《不几日记》——千校杂忆之一
- 46 | 诗和苏金伞和我
- 54 | 童心

自述篇

- 59 | 滹沱河和我
- 64 | 灯笼红
- 67 | 月夜和风筝
- 72 | 母亲的第一次人生经历
- 76 | 最初的记忆
- 79 | 上学第一天和墨刺的梅花点

- 83 | 我的第一本书
87 | 第一次绘画创作
89 | 我吃过几万只蚂蚁
92 | 离别故乡
99 | 我的梦游症与梦游诗

故乡篇

- 105 | 高粱情
116 | 骡王爷——童年牧歌一章
120 | 送牢饭和公鸡打鸣——童年牧歌之一
124 | 我偷了孔夫子的心——追念死去的第一个朋友
130 | 秃手伯
136 | 宝大娘
144 | 小张老师
148 | 扫霁人儿
151 | 去摘金针菜的路上
157 | 塑造梦的泥土

随笔篇

- 163 | 我的祖先和一把剑的传说
168 | 绵绵土
171 | 一斗绿豆
175 | 我又回到北方
180 | 花灭了，花是灯
182 | 一窠八哥的谜
185 | 接羔
188 | 含羞草的冤屈

- 191 | 早熟的枣子
195 | 我和小白
198 | 埋葬：永远的沉重
202 | 盲人和灯和诗
203 | 换眼记
206 | 对钟声的思念
209 | 水仙的晚年
212 | 我与石头的情谊
216 | 谈谈我的土气
219 | 散文这个鬼
222 | 毕加索最后的自画像
225 | 让每首诗都燃烧尽自己

谈艺篇

- 229 | 我仍在苦苦跋涉
232 | 谈谈我这个人，以及我的诗
236 | 荆棘和血液——谈绿原的诗
243 | 浅谈飘逸——以诗人蔡其矫为证
246 | 一个钟情的人——曾卓和他的诗
253 | 《艾青诗选》前言
259 | 《徐志摩选集》序
263 | 任何主义都与你无关
——致姚振函的信谈《感觉的平原》
267 | 无题谈——涉及丁玲的散文《彭德怀速写》
272 | 我是怎样写《鄂尔多斯草原》的
277 | 我与华南虎
281 | 诗和散文都是我的命
285 | 谈爱情诗

289 | 诗的新生代——读稿随想

294 | 仿佛永远在写第一首诗——摘自《海上蝴蝶》后记

附：

297 | 回顾和思考



人物篇

重逢第一篇：路翎

小 引

早想写几篇有关重逢的纪实性文字，一直没有动笔，因为若不从告别说起，情绪总转不过来，但是告别怎么写呢？

近二三十年来，我没有写过一回告别。就说那一年，顿时失去了所有的亲友，我并没有跟谁告别过，包括我的妻子儿女在内。我是在工作单位被带走的。前几年，有一位年轻记者希望我写一写当年告别的情景；他想象中的那种古典悲剧式的告别一定是哭天抢地的。我对他说无法写：“哪里有什么告别呀！”他听了之后，神情很滑稽，一边摇头，一边大笑起来，还用洞察一切的眼睛审视着我，他以为我心有余悸，不说实情。其实我说的真是实情。没有告别，哪里会有什么可以绘声绘色去描写的令人断肠的情景？真的，有许多往事，在我的心灵上几乎没有留下任何痕迹，一切都是迷迷糊糊的，有点像我去年去喀什见过的戈壁滩。然而，当时（准确地说是最初的一段时间）确有过极不适应的异常心态，人整个地变得恍惚不宁起来。北京话里有个词儿叫“懵了”，有点近似我那时的情状。可怕的是我这恍惚感，到现在也没有消失。

几十年恍恍惚惚地过去了。没有告别的告别，竟意想不到地引来了十次百次的重逢（有些亲友是永远不能重逢的了）。有了这些实实在在的重逢，才感到了当年由于没有告别隐隐凝聚在深心的一种深重的创痛。我不叫它内伤，因为它并没有留下伤痕。

而重逢都是有难忘的细节的。六七年来，我一直没有触动这个难题：重逢。我没有力气撼动这些因久久郁积而石化了的人生体验；它们成块成块地堆在心灵里，构成了坟的形状。必须先得融解了它们，才能把它们从心灵里倾吐出来。但我深知自己的生命里已没有多少炽热的火，因此，能融解能倾吐的只能是一小部分了。

善良的读者，宽恕我吧。

“文革”期间，路翎一家人住在朝阳门外芳草地，我是知道的。芳草地有全国文联的一片宿舍，50年代后期我去那里，参加过一个好朋友的婚礼。我不是行典礼的那天去的，那天人太多，朋友让我躲过那天再单独去。因此我不是匆匆去匆匆离开，我在芳草地停了几个钟头。芳草地离人民文学出版社并不远，我有两年常去朝阳门外劳动，但没有碰到过一次路翎。“四人帮”垮台前夕，有人见路翎在芳草地扫街，这位熟人起早练拳，几乎天天在迂曲而朦胧的小巷里看见他的身影，说他戴着大口罩，脸色黝黑，扫了一条街，又扫一条街，跟谁都不打招呼。我听了以后，心里倒有几分踏实，第一，路翎还健在，且能干活；第二，他起那么早，又戴大口罩，说明他还知道人的尊严。并不像人们传说的那样，他精神失常，成天在家里大喊大叫，用头颅撞墙壁和门窗。路翎本是一个爽朗的人，我相信他绝不会自我毁灭。

记得我是1978年的初冬去看他的。在我之前，曾卓去看望过他。我打听到了他的住址，独自骑着自行车找他。到了芳草地那里，我凭着那一次模糊的印象，很快就找到属于文联的那一片宿舍。小巷很泥泞，不高的院墙倒塌得不成样子。在一个街口，我询问一位老大娘：“请问余明英家住在哪里？”余明英是路翎的妻子。老大娘很热诚地说：“余明英吗，在我们街道麻袋厂干活，我跟她挺熟，我把她叫来吧，几步路的事。”我说：“不用，她男

人在家吗？”老大娘说：“我看见他刚刚回家，老头儿天天出去晒太阳。”老大娘指给我路翎家住的那个院门，我径直地走向那里。是个长条院子，只有简单的正房，房子的格局一样。我立在院当中转圈儿看了看，路翎住在哪一间呢？我发现一排正房中间，有一间玻璃都是破的。我敏感地想到，这是路翎的家，那玻璃多半就是路翎拳头砸碎的。

我在他的门口站了一会儿。破玻璃窗原来是外屋的，相当于堆杂物的檐厦，里面有一间住房，家门紧紧闭着。我跨近了两步，从窗户向里瞧，黑洞洞的。那天是阴天。我想路翎一定在家，就轻轻敲了两下门，没有动静。我再敲两下，敲得重些，还是没有什么反应。“他又出去了。”我想。我透过窗玻璃朝里仔细望望，屋里地下站着一个人，背对着门，一动不动，背有点驼，我清楚地看见他向前伸的脖颈，有一道道深深的皱褶（我也有），那是汗水的渠道。我断定这多半就是20多年没见面的路翎了。我喊了几声“路翎，路翎……”，我的嗓门很大，可是那黑幢幢的站立的人，并不应声转过身来。于是我只好推门进去，慢步转到他的面前。我隐隐绰绰看见了他的面孔。他戴着有沿的帽子，家里虽然暗，我还是从他的面孔的轮廓认出了这就是路翎的真身，不是梦。近几年来，我已经很会识别故人了，即使他们有的已经面目全非，我还是能凭感觉一下子辨认出来。你绝不能只想他过去年轻时的面孔与神情，你得学会用想象“老化”人的面孔与神情的本领。比如眼睛大的人，衰老之后，眼眶常常变得像深井。面前这眼睛就是又深又暗的。年轻时路翎有大而亮的眼睛。我几乎哭喊地叫起来：“路翎，你怎么不答应我？”同时伸开手臂环抱他的肩头。想不到路翎异常平静而清醒地对我说：“你不是牛汉吗？我从第一声就听出是你的声音。”“哦，我的好朋友，你还没有忘记我的声音。那你为什么不答应呢？”他说：“余明英教我买两毛钱的肉，我把它忘了。”回答得莫名其妙。他刚才呆呆

地立在那里，原来是想忘了买两毛钱的肉的事。我的心酸痛起来。我拉着他的手到床边并肩坐下。

这时，我看到了他家的情景：正面是一张大床，旁边靠西墙是一张单人床，单人床的一半伸进一张方桌的下面，睡在这张床上的人（就是路翎）得把腿脚伸到桌子下面。地当中一个煤炉，有一大堆煤灰，靠另一边墙下有一堆白薯，还有两个粮食口袋。屋子里高高横着几根铁丝，挂满了各式各样的衣服，因为家里没有衣柜。没有凳子，也没有皮箱之类，有几个衣包擦在大床的墙角。我和路翎坐在单人床的床沿上。两张床的边上都浮搁着几张干干净净的麻袋片，想来是怕把床单弄脏。

生怕他又梦一般消失了，我一直紧握路翎的手。我看着他，他并不看我。我问他：“身体还好吗？”“还好。”他的嘴撅得很高，不住地嚅动着。牙齿一定已七零八落了，面颊陷落很深。曾经在朋友中最有魅力的大眼睛，如今就像湖北省咸宁那个干枯了的向阳湖。沉默了半天，他从床上拿起一个装旱烟的柳条筐，用一小块报纸卷了一个大炮，默默地抽起来了。

路翎的帽檐压到眉头，看不太清楚他的眼睛。我伸手把他的帽子摘下来，他由着我，只顾有滋有味地抽他的烟。他的头发半白，有些稀疏，如秋天枯败了的草。20多年前，他的头发又黑又浓，讲话时头发有如奔驰的骏马一甩一甩的。

路翎对我说，他去把余明英喊回来。他习惯地又把帽子戴在头上，慢慢地走出家门。不一会儿工夫，余明英和他一块回来了。余明英变化比路翎小，一眼还能认出来。她赶忙用一个粗瓷饭碗给我倒开水，一边倒，一边抱歉地说：“家里好多年没有茶杯了。”她把带来的一个小纸包搁在方桌上，打开，里面是些没有包装的北京人叫粽子糖的糖块，“牛汉，吃糖。”我没有心思吃糖。沉默一会儿之后，我问他们家孩子们的情况，她长长地喟叹一声，说：“都耽误了。二女儿现在和我们住在一块儿。”我也把

我们家这些年来的状况略略说了。两家情况没有什么区别。余明英与我谈话时，路翎一个人咯嘣咯嘣地吃起糖块来，他一口气把十几块糖几乎吃光了，余明英摇摇头，笑着对路翎说：“路翎，你吃光了，牛汉吃什么？”路翎好像没听见似的一句话没说，面孔毫无表情。他一定好久好久没有吃糖了。连我都想象不出来，路翎这许多年来是怎么苦过来的。他的性子比我还暴烈，因此，比我经受的苦难要多。现在他全靠街道每户一毛钱的清洁费维持生计。

这时，我突然觉出，路翎家里看不到一本书。我就问路翎：“书呢？”余明英代他回答：“早没了，一本书不剩了。”我又问：“他自己的作品也一本没有了吗？”还是余明英回答：“一本书也没了。”她没有做任何解释，何必解释呢？我对他们说，我家还有一些路翎的书（我老伴千辛万苦保存下来不少书），下次来时把它们都带来。路翎仍安静地坐着，一点反应都没有。这些年来，路翎不但跟文学界没有任何联系，跟书也不发生关系了。他真的把自己用血和泪写的作品，以及书里的那些与他的生命同在的人物都忘记了吗？这不止令人感伤，简直是想象不到的事情。过去朋友们在一起时，路翎的话最多，也最吸引人，谈他的作品，谈他遇到的有趣的事。他是个讲故事的能手。眼前的这个路翎是一座冷却已久的火山。过去我们口里常常说“绝望”，此刻才晓得，那不是绝望，只不过是一般的失望而已。

我告别时，路翎和余明英送我到院子大门口。我们紧紧地握了手。

两三天后，我把家里找到的路翎的作品送给他，其中有《在铁链中》、《朱桂花的故事》、《求爱》、《财主的儿女》（下册）等五六本。我写过一首诗《你打开了自己的书》，收入拙著《温泉》中，记下路翎当时抚摸自己的书，全身颤抖不已的情景。我还写了一首诗，题目已忘了，是写路翎回家那几年，他固执而焦渴地

到阳光下面行走的姿态，现在只记得其中的八行，记在下面，留作纪念：

三伏天的晌午
路翎独自在阳光里行走

他避开所有的阴影
连草帽都不戴

他不认路早已忘记了路
只认得记忆中的阳光

他的性格孤僻的女儿
远远地跟在他的身后

过了两年，路翎的身体健康恢复一些，他勉强会笑了（但跟20多年前的笑还是不能相比的），而且写了一些小诗寄给我。又过了两年，他的妻女才让他一个人出去走访朋友，之前他上街常常找不到家门。他的眼睛也显得大点亮点。

哦，祖国，你的苦难的儿子路翎，40年代写过几百万字作品的路翎，终于慢慢地有点清醒过来了。